

证券代码：301133

证券简称：金钟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1

债券代码：123230

债券简称：金钟转债

广州市金钟汽车零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州市金钟汽车零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提高融资决策效率，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清远市金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远金钟”）及泰国纳格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国纳格”）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包括但不限于办理银行承兑汇票、银行保函、流动资金贷款等各种银行业务）及日常经营需要时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8,000 万元，其中，为清远金钟提供担保的额度为人民币 5,000 万元，为泰国纳格提供担保的额度为人民币 13,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下同）。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含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等）、抵押担保、质押担保或各种担保方式相结合等形式。预计总额度可在上述全资子公司内调剂使用，最终担保余额不得超过本次审议的担保额度。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担保额度预计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担保额度的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期限内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在额度范围内，公司将不再就每笔担保事宜另行提交董事会审议。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或其授权人士代表公司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办理相关

手续，并签署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法律文件。同时，截至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召开日，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中尚未使用的担保额度相应自动失效。

二、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金钟股份	清远金钟	100%	90.21%	-	5,000	4.47%	否
	泰国纳格	100%	-	-	13,000	11.62%	否
合计				-	18,000	16.09%	--

注 1：上述担保额度不等于公司、清远金钟及泰国纳格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担保金额在担保额度内以银行等金融机构与公司、清远金钟、泰国纳格实际发生的借款金额为准，担保期限以具体签署的担保合同约定的保证责任期限为准。对于超过上述额度的担保事项，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另行审议并作出决议后实施。

注 2：上述“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为清远金钟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数据；“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净资产比例”为本次新增担保额度占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注 3：泰国纳格系 2025 年 1 月新设立的公司，尚未全面开展经营，暂无相关财务数据。公司认缴泰国纳格 99%的注册资本，剩余 1%的注册资本通过全资子公司 JINZHONG (U.S.A.) AUTO PARTS MANUFACTURING CO., LTD（以下简称“美国金钟”）出资。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清远金钟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清远市金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7 年 6 月 1 日
公司住所	清远市清新区太平镇龙湾工业区龙湾一路 7 号
法定代表人	辛洪萍
注册资本	人民币壹亿元
经营范围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不含汽车发动机制造）；塑料零件制造；五金配件制造、加工；金属结构制造；模具制造；技术进出口；国内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是否失信被执行人	否
股权结构	公司持有 100%股权
与公司的关系	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4 年 1-12 月（经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清远金钟	129,980.72	117,256.17	12,724.59	55,746.27	339.67	536.50

（二）泰国纳格

1、基本情况

中英文名称	泰国纳格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NAGE AUTO PARTS MANUFACTURING（THAILAND） CO., LTD.）
注册登记编号	0205568007517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5,000,000 泰铢
注册地址	泰国春武里府是拉差县
经营范围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生产、加工及销售；塑料零件生产、加工及销售；金属制品及部件的生产、加工及销售
是否失信被执行 人	否
股权结构	公司直接持有 99%的股权；通过全资子公司美国金钟持有 1%的股权
与公司的关系	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2、主要财务数据

泰国纳格系 2025 年 1 月新设立公司，尚未全面开展经营，暂无相关财务数据。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事项为未来担保事项的预计发生额，目前相关方尚未签订协议。具体条款将由公司及相关全资子公司与贷款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协商确定，实际提供担保的金额、方式、期限等条款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五、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主要用于满足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对其经营管理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整体可控。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提供担保后，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43,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8.45%，公司累计担保余额为 18,000 万

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6.09%。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不存在逾期担保，不存在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七、董事会审议情况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为全资子公司申请授信提供担保，有利于其提高资金周转效率，进一步拓展业务，符合公司长远利益和整体发展战略。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能够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的监督与管理，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本次担保行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的有关规定，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的正常运作与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清远金钟及泰国纳格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包括但不限于办理银行承兑汇票、银行保函、流动资金贷款等各种银行业务）及日常经营需要时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8,000 万元。

八、监事会审议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满足其日常经营的需要，符合公司经营实际和整体发展战略，担保风险在公司的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清远金钟及泰国纳格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包括但不限于办理银行承兑汇票、银行保函、流动资金贷款等各种银行业务）及日常经营需要时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8,000 万元。

九、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市金钟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